#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微凉 更新时间：2024-08-17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一乙方：为了甲乙双方共同的利益，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合法的...*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一**

乙方：

为了甲乙双方共同的利益，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合法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享有车辆的所有权及经营权，现将此车辆出租。

2、甲乙双方协商此车在乙方租车期内，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租车期内利用本车辆从事犯罪活动的，由乙方承担刑事责任，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与甲方无关。

4、乙方在租车期内，发生交通事故时，甲方有义务提供相关证件，由乙方负责处理整个事故案件，由此发生的法律责任及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在乙方处理整个事故中，除保险公司理赔部分外，剩余部分(包括评估费、拖车费、停车费、事故处理费、保险公司不认可赔偿的费用等)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以从乙方风险抵押金中扣除(不足的由乙方补足)，扣除后乙方再次充满甲方收取的风险抵押金额。车损超过5000元以上，乙方需向甲方交纳20%的折旧费。

5、在此协议有效期内，由乙方负担所有维修费用。车辆行驶满5000公里，乙方必须在甲方共同监督下换发动机油、三滤、齿轮油每满10000公里时换。

6、本协议期满，乙方需将性能完好的车辆、车辆证件及附属设备，交还甲方，发生遗失或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补证及赔偿费。

7、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不得带实习驾驶员，不得将车转让其他人驾驶，如发现乙方有不爱惜车辆情况，甲方方有权收回该车辆，同时押金不予退还。

8、本合同规定承包期满十日前，乙方必须告知甲方是否要延长承包时间，或者承包期满后解除合同。

9、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一方未履行本协议达成的义务，另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并由对方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并付给对方违约金元。

10、本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责任，在乙方无力支付的情况下，由房产抵押及其担保人承担责任。(房产证号：)。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建物地址/locationofthepremises

甲方将其所有的位于北京市区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在良好状态下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房屋面积/sizeofthepremises

出租房屋的登记面积为平方米（建筑面积）。

三、租赁期限/leaseterm

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为期年，甲方应于年月日将房屋腾空并交付乙方使用。

四、租金/rental

1.数额：双方商定租金为每月元整（含物业管理费和取暖费）。乙方以形式支付给甲方。

2.租金按月为壹期支付；第一期租金于年月日以前付清；以后每期租金于每月的日以前缴纳，先付后住（若乙方以汇款形式支付租金，则以汇出日为支付日，汇费由汇出方承担）；甲方收到租金后予书面签收。

如乙方逾期支付租金超过七天，则每天以月租金的0.5%支付滞纳金；如乙方逾期支付租金超过十天，则视为乙方自动退租，构成违约，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五、押金/deposit

1.为确保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之安全与完好，及租赁期内相关费用之如期结算，乙方同意于年月日前支付给甲方押金元整，甲方在收到押金后予以书面签收。

2.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甲方应于租赁关系消除且乙方迁空、点清并付清所有应付费用后的当天将押金全额无息退还乙方。

3.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而产生的违约金、损坏赔偿金和其它相关费用，甲方可在押金中抵扣，不足部分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付款通知后十日内补足。

4.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在租赁期内正常租用该物业，甲方应立即全额无息退还押金予乙方，且乙方有权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

六、甲方义务/obligationsofpartya

1.甲方须按时将房屋及附属设施（详见附件）交付乙方使用。

2.房屋设施如因质量原因、自然损耗、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而受到损坏，甲方有修缮并承担相关费用的责任。如甲方未在两周内修复该损坏物，以致乙方无法正常使用房屋设施，乙方有权终止该合约，并要求退还押金。

3.甲方应确保出租的房屋享有出租的权利，如租赁期内该房屋发生所有权全部或部分转移、设定他项物权或其他影响乙方权益的事件，甲方应保证所有权人、他项权利人或其他影响乙方权益的第三者能继续遵守本合同所有条款，反之如乙方权益因此遭受损害，甲方应负赔偿责任。

4.甲方应为本合同办理登记备案手续，如因未办理相关登记手续致该合同无效或损害乙方租赁权利，应由甲方负责赔偿，且甲方应承担该合同相关的所有税费。

七、乙方义务/obligationsofpartyb

1.乙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按时支付租金及押金。

2.乙方经甲方同意，可在房屋内添置设备。租赁期满后，乙方将添置的设备搬走，并保证不影响房屋的完好及正常使用。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承租的房屋转租或分租，并爱护使用该房屋如因乙方过失或过错致使房屋及设施受损，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该房屋，不得擅自改变使用性质。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存放危险物品。否则，如该房屋及附属设施因此受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5.乙方应承担租赁期内的水、电、煤气、电话费、收视费、一切因实际使用而产生的费用，并按单如期缴纳。

八、合同终止及解除的规定/terminationanddissolutionofthecontract

1.乙方在租赁期满后如需续租，应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由双方另行协商续租事宜。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2.租赁期满后，乙方应在日内将房屋交还甲方；任何滞留物，如未取得甲方谅解，均视为放弃，任凭甲方处置，乙方决无异议。

本合同一经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未经双方同意，不得任意终止，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

九、违约及处理/breachofthecontract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对方谅解的情况下，不履行本合同规定条款，导致本合同中途终止，则视为该方违约，双方同意违约金为元整，若违约金不足弥补无过错方之损失，则违约方还需就不足部分支付赔偿金。

2.若双方在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事情时发生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miscellaneous

1.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乙双方如有特殊约定，可在本款另行约定：

甲方a：

乙方b：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联络地址：

联络地址：

电话：

电话：

代理人：

代理人：

日期：

日期：

见证方：

经办人：

联络地址：

日期：

电话：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三**

出租方：\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日期：\_\_\_\_\_\_\_\_\_\_

按照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双方就车辆租赁事宜，经协商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将下述车辆司机的使用权在本合同期内有偿租赁给乙方使用：车型 车号 颜色 司机姓名 身份证号码

第二条：租赁期限为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如双方续租，需以书面形式再次确认用车费用和时间等。

第三条：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车辆月租赁费rmb元(大写)， 其中包括甲方每月3000行驶公里内的油费(建立在 年 月 日的汽油价格基础上)

第四条：在试用期内，合同双方任何一方都可以书面形式终止合同，通知期为2周。

第五条：租赁期间， 乙方用车的每月公里限制数为3000公里，超过限制公里数，乙方将按照人民币3元每公里支付超公里数。甲方需每天记录公里数并每月申报超公里数。乙方有权对该 记录进行检查。

第六条：其他费用，如临时停车费、过路费等由甲方凭有效发票向 乙方直报直销。

第七条：甲方为乙方提供设备齐全、技术状况良好、各种机件安全可靠、经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检验合格的车辆，并提供经验丰富的驾驶员。

第八条：甲方负责车辆的油费，车辆常规保养，车辆每日清洁，车辆中严禁吸烟，保证乙方安全可靠卫生租用该车。因甲方责任造成对乙方的损害，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甲方在车辆常规保养，车辆每日清洁及发生事故期间，甲方确保能提供同等的车供乙方使用。

第十条：上班应着规范整洁服装，保持良好个人好生习惯并安全行车。

第十一条：甲方每月1日向乙方出具当月付款通知及有效发票，乙方收到付款通知和发票后于每月25日安排付款。

第十二条：若根据需要延长汽车租赁时间，需经双方再次书面确认。任何一方需终止本合同，需提前两周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如若出租方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承租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

(1)未能保证车辆的清洁、安全，未能定期 对车辆进行必要的维修保养

(2)未能按照预定时间和线路出车，且情形严重的(3)危险驾驶。

第十三条：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出租方：\_\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

合同订立时间：\_\_\_\_\_\_\_\_\_\_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四**

承租人：\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租用乙方车辆从事运输工作，双方就车辆租用等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在租赁期间内由甲方负责车辆的调配;

2、向乙方提供乘车对象和行车路线;

3、有权索要乙方车辆的行驶证，保险及司机的驾驶证;

有权对乙方车况进行检查;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遵守交通法律法规，遵守乙方的规章制度，认真履行职责，确保安全行车;

2、服从甲方管理及工作安排，积极配合甲方完成运务;

3、负责出租车辆的保险并保证甲方乘车人员的人身及生命安全，若发生事故，赔偿由乙方支付，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4、坚持言行文明，工作耐心细致，树立良好的服务意识;

5、负责出租车辆的检修、保养，确保车况良好，行驶安全;

6、向甲方验交车辆行驶证，车辆保险单，驾驶证复印件;

7、出租车辆的司机由乙方负责聘请，司机的各项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三、租赁期限

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结算时由甲方财务部根据项目部每月上报的外雇车辆运输情况统计报表确定实际结算天数。

四、租金结算方式

该车每趟运输路线运输物品由甲方财务部根据项目部上报的车辆运输情况统计表确定租金。

在甲方使用期间内，车辆使用消耗的油料及过路过桥费由乙方承担，除此之外的车辆维修费、保养费、车辆保险、车辆违法罚款及车辆相应的手续费及车辆事故处理等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五、租金的支付

租金在租赁期满二月内甲方财务部根据项目部每月上报的车辆运输情况统计表确定租金;

现金支付给乙方，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税务发票。

六、租赁车辆的调配

由甲方负责，司机必须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

司机不得私自出车。

七、租赁车辆事故处理

在租赁期限内发生事故全部由乙方处理，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车辆事故处理及车辆维修期间，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租赁费用。

八、租赁车辆的维修

租赁车辆的维修由乙方负责，乙方需确保租赁车辆的性能良好。

九、甲方不得转租租赁车辆

十、车辆租赁合同期满

甲人返还车辆的时间是：\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合同期满后\_\_\_\_\_\_周内。

十一、违约责任

一旦违约，则由违约方在一周内支付违约金\_\_\_\_\_\_元给对方。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提交当地\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乙方必须确保乙车辆的质量性能良好。

2、乙方须确保所聘用司机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司机，乙方有义务更换司机。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

出租人：\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五**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简称甲方)

承租方：\_运输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省交通厅、省计经委、省物价局联合颁发的《省汽车租赁业管理规定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就汽车租赁有关事项，经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租期、租金、押金、保养、维修等约定条款

1.乙方因需要向甲方租赁货物运输车辆一批。租车地点为甲方公司经营场地，用途矿山货运，行驶范围\_\_\_3㎞\_\_\_\_\_\_\_\_\_\_\_\_\_。

2.乙方需向甲方交纳租用车辆的押金为\_\_0.5\_\_\_\_\_\_万元/辆，在租车时一次性以现金方式缴付给甲方，还车时，在车辆完整无损的情况下，凭押金收据与甲方结算，结算时间为银行营业时间内。

4.续租方式：在租赁期内，乙方需要续租，一般情况下可用电话等口头方式签订续租合同，但应当加付押金，当押金不足支付租金时，应主动向甲方加付相应押金后才能续租，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交通税费等费用缴纳约定如下：

差路费、车船税、保险费、年检费由甲方负责，其他行驶费用由乙方给付。

6.租赁车辆保养、维护责任如下：

乙方租用甲方代租的车辆后，须对所租用的车辆进行日常保养(其保养项目为：出车前的检查，途中检查、回场后的保养)。定程保养及大修：由乙方根据里程和车辆的性能状况及时反馈给甲方，甲方确定有必要定程保养或大修时，乙方应将车辆交给甲方，由甲方负责保养及大修。

二、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负责出租给乙方车况良好、设备齐全(见租赁车辆交接单)、车辆行驶证、车辆购置附加费证、养路费等规费交讫证、保险证等牌证齐全有效的车辆，并承担相应责任。

2.甲方负责向保险公司对租赁车辆投保车辆财产险和第三者责任险。

3.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

4.对因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不负连带责任。

5.协助乙方处理发生的交通事故和及时按规定办理索赔手续。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资料、证件应真实有效，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认真的检查并掌握租赁车辆的各种性能和操作方法，点清随车配置的附件，验收签字后驶离。凡因乙方操作不当、保管不善造成的车辆遗失或造成附件损坏，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3.乙方租用甲方代租的车辆，未经批准不能从事其它营业性客货运输，不能转租、转包、抵押、投资、赠与，不能赋予自己对车辆任何超出本合同规定的其它权利，不能私自拆装甲方的车体(件)。否则，甲方有权收回车辆并要求乙方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4.乙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非法活动、转租所导致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租赁期间，乙方所租车辆的保养维护和发生各类机械故、事故后的修理，须按双方约定条款办理。

6.租赁期内，发生保险责任事故，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发生保险责任事故后，乙方应当立即告知甲方及有关部门，并应在规定期限内向甲方提供出险原因报告及有关材料，会同甲方及时向保险公司办理索赔事宜。乙方全部承担经济损失赔偿后，向保险公司索赔所得的款额归乙方所有。由于乙方逾期不能提供有关资料而无法向保险公司索赔的，该事故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7.乙方对甲方保留在车上的特殊标志，不得私自摘除、涂改，否则应负赔偿责任。

8.乙方必须按约定的时间、地点归还车辆，还车时必须保持车辆性能良好、车辆整洁、设备齐全，并无任何刮碰现象。

9.乙方不得私配甲方出租车辆的钥匙。若造成钥匙灭失、损坏等情况亦必须立即通知甲方，并负责赔偿修配所租车辆门锁和点火开头的费用。

10、乙方承租车辆的燃油费、过路、过桥、停电费等费用自理。还车时，若存油低于出场时存油，乙方应向甲方交付已使用的燃料费;高于出场时存油的，甲方应退带多出的燃料费。

11.租赁期内，因乙方不慎遗失牌照和各类证件涉及到因违章(包括电子警察)未及时处理，致使甲方造成验审、过户、扣分的所有损失，

全部由乙方承担，并向甲方赔偿因车辆无牌照和各类证件而停驶的实际损失。

12.乙方承担赔偿保险责任事故或租赁期间操作不当，保管不善造

成的车辆修理费和车辆损失费，及由此造成的车辆停驶经济损失，金额为停车天数的总租金。同时还应赔偿车辆加速折旧费。

13.乙方所租车辆若发生破坏铅封，私调里程表的，按总租金的\_\_\_5\_\_\_%加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14.乙方在合同期内要求提前终止合同的，需征得甲方同意，并支付剩余合同期内总租金\_\_\_5\_\_\_%的违约金。

四、乙方对由于下列原因造成的车辆损失及第三者造成的损失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承租车辆过轮渡时，乙方驾驶人员未随车照看造成的损失。

2.承租车辆轮胎爆裂的损失。

3.由于乙方人工直接供油、明火烘烤造成的损失。

4.造成承租车辆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后，乙方未作必要的修理，继续使用造成扩大的损失。

5.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车辆扣押、罚没、抵押、出卖、赠与、投资等的损失，包括造成甲方停驶搁车的损失(搁车停驶经济损失，按停车天数的总租金)。

6.由于乙方擅自修理造成的损失。

7.由于乙方驾驶员饮酒、吸毒、药物麻醉、无有效驾驶证以及调换约定驾驶员造成的损失。

8.由于乙方利用承租车辆参加竞赛、测试造成的损失。

9.由于乙方用承租车辆带其它车辆或其它车辆或其它车辆拖带承租车辆造成的损失。

10、由于乙方或其驾驶人员的故意行为造成的损失。

11.乙方因伪造证件、隐瞒事实、制造假案等违法行为造成的损失。

12.因乙方违约，引起的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五、其它

1.乙方如需续租该车辆，必须在合同到期会同担保人与甲方重新签订续租合同，否则甲方有权以超时做出处理。

2.车辆租金超过押金满三天内，乙方不向甲方加付押金又不办理退租或续租手续，甲方有权没收车辆租赁押金，并依法向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由此造成的损失或费用由乙方负担。

3.在合同期内如遇国家重大经济政策变化，或双方遇有不可抗拒的客观情况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可对合同条款作适当调整。

4.如遇本合同未尽事宜，另行协商解决，或依据《浙江省汽车租赁业管理规定实施细则(试行)》中有关条款执行。

5.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7.如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的道路运政管理机构仲裁或人民法院求得解决。

8.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出租方(盖章有效)：

承租方(签字或盖章)：

签约日期：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六**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电话：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友好协商，就车辆租赁事宜达成一致签订本协议。

1、甲方将轿车一辆租赁给乙方，车牌号为，发动机号为，租赁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2、租赁汽车为甲方无偿提供，乙方承担租赁期间的油费、维修费，否则，甲方有权收回车辆，并视为乙方违约。

3、签订本协议后，甲方须将租赁车辆的行驶证、机动车保险证、车辆购置附加费等原件提供给乙方，乙方应妥善保管，如有丢失，乙方应赔偿相应的损失。

4、在租赁期间，乙方有权合理安排和管理车辆的义务及做好车辆维护保养，车辆的维修保养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在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将该车买卖、抵押、质押，不得擅自变动、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

5、在租赁期间车辆应按乙方要求进行保险，保险费由甲方交纳，其他如燃油费、养路费、年检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因租赁车辆发生交通违章和事故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由此引起的债权、债务亦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涉及到保险公司承包范围，甲方需无条件配合乙方）

6、租赁期间如发生车辆丢失由保险公司承保后，乙方须将全部赔偿款交给甲方，若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时，双方以协商为原则处理。

7、乙方在租赁期满时，应及时地将车辆交还给甲主，交换时的车辆应运行良好。8、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备注：

甲方（签字）乙方（章）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七**

承租方(签章)：\_\_\_\_\_\_\_\_\_\_

出租方(签章)：\_\_\_\_\_\_\_\_\_\_

根据法律规定的有关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汽车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供双方共同格守：

承租方所租的车型为\_\_\_\_\_，

颜色为\_\_\_\_\_色，

车牌号为\_\_\_\_\_，

必须使用\_\_\_\_\_号汽油。

第一条租赁期限及租金

出租方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起，将所租车辆交付给承租方使用，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收回。车辆租赁押金\_\_\_\_\_元，月租金：\_\_\_\_\_元计人民币\_\_\_\_\_元。

承租方接车时需向出租方一次性支付车辆当月租赁金和押金总计人民币\_\_\_\_\_元。每月\_\_\_\_\_日缴纳当月车辆租赁费用。

第二条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出租方不承担租赁车辆在租赁期间内所发生交通事故或其他事故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有关部门的罚款等。

2、出租方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出租方应提供状况良好、设备证件齐全有效的车辆。

5、出租方在收到承租方租金及足额押金之后，将所租车辆交付承租方。

第三条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_\_\_\_\_

1、租赁期间拥有所租车辆的使用权。

2、租赁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肇事、违法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3、不得把所租车辆转借给任何第三者使用，(不含承租方指定驾驶员)不得用租赁车辆进行盈利性经营，以及参加竞赛、测试、实验、教练等活动。

4、承担车辆租赁期间的油料费用、停车费、过路过桥费、高速公路费、违章罚款等费用。

在租赁期间应对制动液、冷却液负有每日检查的责任，在车辆正常使用中发动机与变速箱出现故障或异常，承租方应立即通知出租方或将车辆开至出租方指定维修厂，承租方不得自行折卸、更换原车设备及零件;因非正常使用造成的事故责任及损失费用均由承租方承担。

5、按期如数交纳租金。

(未经出租方许可连续拖欠应付款不得超过3日。)

6、应按时归还车辆，验收时发现车辆有所就的划痕、刮伤、碰撞、损坏、设备折损、证件丢失等现象承租方应按实际损失交纳车损费及其他相应的费用。

如许续租车辆，须提前24小时通知出租方。

7、必须承担因承租方非正常使用的行为而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为了使长期租赁车辆能保持良好状态，请您务必在车辆每行驶\*公里整数里程时，通知出租方，以便到出租方指定的地点维修、保养。

否则每漏保一次，出租方将在您的租赁费外加收\*元的费用。

并承担\*\*店对车辆免除保修期内的后续保修费用(包括车辆自然)

8、您使用的燃料必须是#无铅汽油

第四条租期的计算

租赁期间以车辆发车时为始，以车辆收车时为止，每日以小时计算，超过小时(含小时)按全日计算，小时以内按半日或小时计算。

承租人在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人应继续承担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至保险公司赔偿之日的协议内车辆租金。

承租方所租车辆每日行驶里程为\*\*公里，超出部分按每公里\*\*元计算，租期在\*\*日以上(含\*\*日)免去里程限制。

第五条租车押金

1、承租方在本合同签定时一次性向出租方交付足额押金。

2、承租方租车时须交纳押金及交通违章保证金共计\*\*元人民币，租车结束在\*\*日后，经确定在租赁期间无问题及违章记录即退还。

第六条车辆保险

车辆在租赁期间内如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立即通知交通管理部门的出租方，出租方届时应协助承租方向保险公司报案，承租方必须协助出租方办理此事故的相关事宜，并支付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如属于保险赔付范围的费用有保险公司承担;属于保险责任免赔或其他原因导致保险公司拒赔的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第七条车辆保险有下列情况之一所造成的车辆或第三者损伤赔偿，由承租方全额承担：

(1)驾驶员饮酒、吸毒、被药物麻醉后驾车者;

(2)承租方驾驶车辆肇事后逃逸。

(3)出险后不报案、隐瞒真实情况或小时内不通知甲方自行处理的。

(4)出现车损、第三者险超出保险公司赔保险额的部分。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能按合同多约定的交车时间向承租方提供所租车辆，需向承租方赔偿该日租金的倍做为违约赔偿金。

2、承租方未经出租方同意逾期返还车辆的，逾期租金以原租金标准的倍计收。

3、承租方在租赁期间发生操作不当或其他外部原因引起的车辆损伤，如可办理保险索赔的，承租方应向出租方支付总维修费用(以保证公司评估为准)30%的加速折旧费和停驶损失;如属于保险责任免除范围的，由承租方承担全部的维修费用和停驶损失。

4、车辆交付承租方以后，出租方按协议登记的地址和电话无法与承租方取得联系的，不论协议期限是否到期，均视为恶意骗车，按诈骗行为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

第九条合同解除

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车辆，并不返还租金和押金，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1)、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2)、承租方将所租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3)、承租将车辆开指定区域的。

(4)、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第十条合同的效力

\_\_\_\_\_以上须知，承租方已完全理解。

本合同自出租方、承租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租方(签章)：\_\_\_\_\_\_\_\_\_\_

出租方(签章)：\_\_\_\_\_\_\_\_\_\_

承租方地址：\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地址：\_\_\_\_\_\_\_\_\_\_

承租方电话：\_\_\_\_\_\_\_\_\_\_\_\_\_\_\_

出租方电话：\_\_\_\_\_\_\_\_\_\_

承租方指定驾驶员：\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八**

为明确委托出租方与承租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协议如下：

1.甲方接受乙方委托为乙方提供合法可用的车辆。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租车费用。乙方同意按双方商定的价格租用甲方提供的车辆，签订合同后三天内，缴纳50%的定金，并在出车前三天内付清全部车款。

2.甲方应按乙方的要求提供相应的车辆和司机，乙方应按照此车限载人数，上车人数不应超过此限载人数。

3.双方商定此次租车所行驶之行程后，若无特殊情况，双方不能随意改变行程;乙方若确实需要改变，由双方协商后才能改变，由此增加之费用，由乙方支付。

4.如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合同，所收费用恕不退还;如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合同，则由甲方退还未完成的费用，并支付租车总款的5%赔偿金;若双方协商一致，中途中止合同，则退还部分费用。乙方若需延长租车，需经甲方同意，并由乙方确认，并支付相应的增加费用。

5.甲方所提供的车辆必须按约定的时间及地点准时提供乙方使用。若延误半小时以上，甲方需支付乙方租车总款的5%赔偿金。若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行程延误，则由乙方承担责任，并按照合同约定之终止时间履行合同。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车辆应保障车况良好，驾驶员熟悉沿途道路情况。由驾驶员或车辆故障造成的时间和路程的增加，乙方不需支付额外的费用，并按照合同约定之行程继续履行合同。

6.如甲方提供的车辆中途因车辆本身的故障造成抛锚，则由甲方尽快的提供相应的备用车辆，或双方协商一致，提前终止合同并退还剩余的费用。若由甲方或司机在途中为其提供相应的车辆，费用由甲方负责。

7.甲方应要求驾驶员在途中注意检修车辆和注意车辆安全，若有隐患，应立即解决;乙方在行驶过程中若发现隐患，应立即制止直到安全为止;若驾驶员不听劝阻，乙方应立即联系甲方并有权拒绝上车，由此造成之损失，甲方应尽全力协助乙方向驾驶员及所在单位追讨。在行驶过程中，乙方应尊重驾驶员的工作，不能要求驾驶员作不利安全的举动，不能影响驾驶员的安全行驶，不能强迫驾驶员改变行程等，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8.如因不可抗原因，如塌方、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堵车、非本车交通事故、政府、军队管制等人力不可抗拒原因或不可预见原因造成行程不能完成或延误，则甲方承担所需费用的10%，乙方承担所需费用的90%，互不追究责任，由双方协商解决后续事宜。

9.若因司机或第三方原因造成交通事故或其它安全事故，造成乙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则按规定由乙方与车方或其所在单位协调处理。

10.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正本一份。

11.甲方拥有本合同解释权。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或按有关法规执行。

12.附则：

甲方：

时间：

乙方：

时间：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九**

出租方：

承租方：

甲、乙双主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请求并承诺：

1、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证件：身份证、全家户口本、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码证、承租人或承租人指定的\'机动车驾驶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正式驾驶证

2、租用甲方型、颜色为小轿车车辆，所租用车辆的所有权为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3、向甲方提交保证金元，租金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结清。

4、租车时间为天，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时\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时至止。

5、承担车辆租用期间的油料及车辆使用中的其他费用共计。

6、保证在租用期满时，按时交还车辆。交还车辆时经甲方按车辆交接单上的内容逐一验收无误后，方可办理有关结算手续。

7、保证赔偿由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提交的保证金中扣除，其金额不足时，保证三日内补齐其金额。

8、乙方保证所承租车辆合法使用，并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用于以下用途：

违法、违规活动;

任何形式的竞赛和测试;

盈利性运输;

运输易燃、易爆、易腐蚀等物品以及污秽物品;

销售、抵押、其它任何侵犯租赁方所有的权的行为。凡用所承租车辆用于上述内内容的使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身负。除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外，并处罚10000—50000元的违约金。

11、乙方负责支付甲方所派驾驶员的工资元。为了确保人车安全，汽车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十四小时，驾驶员有权拒绝超劳超时行车，否则发生事故和车损由乙方全部负责。

二、甲方承诺：

1、同意乙方租车的请求。向乙方提供性能完好的车辆以及该车行驶必备的有关证件、备件、工具等。

2、如发现乙方有期骗违约等不良行为，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收回所租车辆，并处500—5000元罚金。

3、甲方应乙方的请求可向乙方提供抢修服务周转车辆，费用届时双方另议。

4、因甲方责任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经有关仲裁部门确认，属甲方责任的部分甲方负责赔偿。

5、协助乙方对车辆在租用期发生车辆被盗、损坏和交通事故等问题与公安、交管部门、保险公司进行联系办理有关索赔手续。

三、其他事项

1、车辆交接单，为本合同，作为甲、乙方双方验收、审定交接车辆时的唯一凭据，该车辆交接单，经甲、乙双方签字后即生效。

2、租用期间车辆发生故障，乙方保证及时通知甲方处理。如属乙方驾驶不当，其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私自处理，给甲方成的各种损失由乙方负担。

3、乙方在租用车辆时应自觉遵守我国的交通法规，必须安全行驶，安全停放，妥善保管，报从交警的指挥。

4、租用期间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和意外事故，乙方应立即按正常程序处置，报警的同时通知甲方。积极配合交警部门、保险公司处理事故和保险理赔等事项。在处理交通事故中所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支付。事故处理完毕，甲方依据交警、保险公司出具的理赔处理结果以及损失的大小、停运的时间确定乙方的赔偿金额。除此之外，乙方还应承担总修理费用的10%做为车辆损失折旧费。

5、在租用期间车辆发生盗失、损坏，乙方保证立即通知甲方，并积极和公安部门、保险公司立案侦察，处理有关理赔。在此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结案后甲方依据有关部门的处理结果和甲方在此期间的损失大小确定乙方的赔偿金额。

6、在双方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纠纷和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失时，双方应本着友好、互谅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当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至诉讼。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已生效。在车辆归还甲方，各项手续结算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甲方：乙方：

签名：签名：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

出租方：

承租方：

第一条租车期限

甲方将牌车辆，车牌号码从年月

日时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年月日时止收回，租赁期共年个月天时，交付地点：

第二条：租金、定金标准及交付期限

1.每天(月)租金元，共计人民币元，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甲方付清。

2.乙方按车辆价格总额的%，即元，向甲方交保证定金，于接收车辆时付清。

3.乙方租车在三个月以上的，每月按签订合同规定日期向甲方预付下月租金。

逾期交付租金，应按超时天数，向甲方交纳租金的%的违约金。

4.乙方所租汽车，每天(按24小时计)行驶不得超过公里，超出部分由甲方每公里加收元;超出小时按半天计费，超出小时按全天计费。

第三条：甲方责任

1.向乙方提供的租赁车辆技术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

2.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

3.负责车辆的二级维护和年检。

4.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发生事故、应协助乙方处理事故。

5.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第四条乙方责任

1.租赁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法律责任，自行负责，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租赁期间负责对车辆例行保养和小修，如车辆在例行保养和小修时需更换零部件，应事前取得甲方的许可。

3.不得用租赁车辆从事营业性活动，不得将车辆转租、出售、典当、抵押、不得将车辆交与无证人员驾驶。

4.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过桥费、过路费、小修费用和车辆被盗后保险公司付赔后的不足部分及其他费用。

5.租赁高档车时，应出具担保人合法有效的担保书。

6.发生交通事故，承担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付赔甲方后不足部分的损失和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

7.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及时向当地公安交通、保险部门报案联系。

并在24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

8.如需续租车辆，须在本合同期满前向甲方办理续租手续，合同期满未办理手续，逾期三天(含三天)未交还车辆，除应交纳逾期期间的租金外，另交纳逾期租金%的违约金，逾期三天以上，未与甲方办理续租手续的，甲方将向有关部门申报，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应承担乙方受到的损失。

2.乙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除承担甲方受到的损失外，还应承担自身损失的部分。

第六条纠纷解决方式

解决争议方式：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补充条款

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持正本一份。

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如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天通知对方。

3.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规执行。

4.本合同租赁期夺一年以上由甲方报送一份给运管部门备案。

5.本合同第一页由甲方留存，第二页四乙方留存，第三页交道路运政管理部门备查。

第八条附则

出租方：(章)承租方：(章)

地址：地址：

法定地表人：法定地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开户行：

帐号：帐号：

电话：电话：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一**

甲方(经营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和交通部有关规章，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汽车租赁合同，设定下列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向承租方交付在运行中无任何保留条件、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比例，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风险。

3.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合理使用中出现的故障维修、本市区域内的租赁车辆救援。

4.非承租方原因，导致租赁车辆不符合

第一条第1款标准时，提供同等档次替换车或减免租金。

5.承租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第4、8款内容时或可能造成更大损失时，出租方有权收回租赁车辆，终止履行合同并要求赔偿。

6.出租方不承担由承租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风险赔付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7.承租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合同期间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出租方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8.出租方对汽车租赁申请者及承租方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

第二条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间拥有租赁车辆的合法使用权并享有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服务。

2.按合同规定交纳租金\_\_\_\_\_\_\_\_\_\_\_\_\_\_元/天合理使用租赁车辆。

除另有约定外，租赁车辆的合理使用指以满足承租方乘用需要的驾驶过程使用租赁车辆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3.妥善保管租赁车辆配合出租方保障车辆性能的各项工作。

4.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比例免除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赔偿。

5.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

不得擅自变动、修理、添改租赁车辆任何部位或部件。

6.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

在合同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7.承担由于违反本条2至6款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8.承担因使用不当造成租赁车辆修理、停驶的损失承担丢失租赁车辆牌证补办费用及停驶期间租金承担因不当使用租赁车辆或过失造成的不在保险赔偿范围内的任何损失。

第三条保证金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起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保证金\_\_\_\_\_\_\_\_\_\_\_\_\_\_\_\_\_\_\_元。

2.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退还承租方。

3.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

第四条意外风险及交通事故处理

1.出租方承担租赁车辆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第三者责任的意外风险。

具体比例如下：交通事故车辆损失、车辆盗抢的80%.

2.出租方可以向保险公司投保或其它方式承担意外风险。

3.上述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依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4.在租赁期间若发生租赁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方应负担租赁车辆灭失之日起至出租方获得保险公司赔款时止的租金，但最多为三个月。

未投保车辆不得要求租金赔偿。

5.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承租方应立即向交管部门报案并在12小时内通知出租方。

因承租方原因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全部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6.意外风险分担办法、比例等如双方另有约定，按约定办理。

第五条违约责任

1.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及附件未履行部分租赁金额总数20%的违约金。

2.承租方如不能按时交还租赁车辆，每逾期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

逾期不足一日，按小时计收超时费。

每提前一日，在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

3.承租方未能按合同规定交纳租金，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的1%交纳滞纳金。

4.出租方不能履行

第一条第3、4款，承租方可终止合同，要求出租方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及违约金。

第六条其它

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5日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接续租。

1、以上有约定的按约定处理，其它有违约行为的，违约一方负有赔偿对方损失的责任。

2、本合同一式三份，经甲方、乙方、担保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本合同的纠纷诉讼归\_\_\_\_\_\_\_\_\_\_\_\_\_\_\_\_\_\_\_\_\_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二**

甲方：\_\_\_\_\_\_\_\_

乙方：\_\_\_\_\_\_\_\_

一、根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双方经友好协商，就\_\_\_\_\_\_\_\_\_车的租赁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协议。

二、车辆相关资料：

车辆型号：\_\_\_\_\_\_\_\_\_车架号：\_\_\_\_\_\_\_\_\_\_\_\_\_\_\_\_\_车牌号：\_\_\_\_\_\_\_\_\_\_\_\_\_\_\_制造厂家：\_\_\_\_\_\_\_\_\_\_\_\_\_\_\_\_\_\_出厂日期：\_\_\_\_\_\_\_\_\_\_\_\_\_\_\_发动机号：\_\_\_\_\_\_\_\_\_\_\_\_\_\_

三、租赁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开始，计划租赁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租赁期自车辆进入承租方指定的接收地点，经验收合格后交付承租方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验收地点及方法

1、交车时间：\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交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

3、验收方法：有关部门检查相关手续以及车辆的实际状况，出租方必须保证所出租的车辆手续齐全、状况良好。

五、租赁费用及结算方式

1、租赁价格：每月租赁费用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元整。

2、结算方式：承租方在出租方车辆交付使用一个月后，付给出租方上一个月的租赁费，以后每一个月结算并付款一次，结算时应出具租赁业正规发票。

3、结算时不足一个月的按天计算。

六、进出场及费用

出租方负责车辆的正常年审费用、保险等国家规定的车辆本身必须具有的相关手续及行车证件，负责将车辆运送至承租方指定的接收地点，费用由出租方承担。租赁结束，由出租方负责将车辆开出现场。

七、燃料、动力及维修

车辆在承租方使用期间所用的燃料由承租方负责供给。车辆的正常维护、保养、修理、违章和交通事故的处理，以及所发生的费用由出租方全部承担。

八、汽车保管

承租方对租赁车辆要妥善保管，如因承租方保管或驾驶不善造成车辆损坏及各种证件的丢失，由承租方按照保险公司的赔偿标准赔偿出租方。

九、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或报请郑州仲裁机关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正副本各二份，双方各持正二份，副本二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承租方：\_\_\_\_\_\_\_\_出租方：\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联系人：\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传真：\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三**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价格及期限

甲方将 标致406 (银色) 一辆提供给乙方驾驶，车牌号： 粤ah6t10 ;日到 20xx 年 05月 01

第二条 租金、押金标准及交付期限

1. 乙方在提取车辆的同时须向甲方交纳租金 0.00 元人民币。如乙方需延长合同期限，提前一周

2. 乙方在提取甲方车辆时需要交付押金 0.00 元，还车时甲方退还 0.00 元给乙方，如果租5天内，甲方经过咨询交管部门后确定无交通违规、事故后将退还剩余押金给乙方。

第三条 甲方责任

1.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上述租赁车辆必须状况良好、部件完整，各项基本功能正常;

2. 甲方应具有该车辆的合法产权，且车辆无抵押，在租赁期间将机动车行驶证交由乙方使用;

3. 当出现交通事故或者意外发生，甲方应协助乙方处理;

4. 因甲方车辆本身问题或自然原因导致车辆不能继续使用的情况，甲方应当退还乙方因车辆故障未能使用期间相应的租金;

5. 甲方负责租赁期间对车辆投保车险(为交强险一份)。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使用户籍证明、驾驶资格证明必须真实有效，如属伪造和无效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以及给甲方带来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2. 乙方司机须持有c

3. 或因对车辆的操作不当或不所有赔偿及违章违约责任，并不得要求甲方无条件提供额外车辆使用;

4. 所造成的损失;

5. 乙方自行承担车辆租赁期内的燃油费、过路费、过桥费等;

6. 租赁期间如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承担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车辆维修期间车辆的租金;对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甲方不负连带责任;

7. 终止。凡因乙方操作不当，保管不善，造成车辆损失或造成附件损坏，乙方应负责将车辆恢复原状，

第五条 期满时的处理、续租

1. 乙方要求延长租赁期，应在租期满前一周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协商重新达成协议;

2. 不缔结新的合同时，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圆满结束。如因乙方原因继续使用，而不签订租赁合同，甲方有权收回车辆。

第六条 合同的终止

1. 在本合同期内如发生本合同第三、四条行为之一或有侵害其中一方的其他权利时，权利受侵害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如权利受害方为甲方，甲方可收回租赁的车辆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如受侵害方为乙方，乙方可要求退还租金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2. 如甲乙双方中有一方因自身原因需要提前终止合同，应提前 30 天告知对方，并按照期满时处理方

第七条 违约赔偿

合同签订后甲方未按规定履行以上责任，应全额返还乙方所缴纳的押金，并返还所剩租期内的相应租金。如合同签订后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立即收回车辆并不退还乙方所交纳的押金。乙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除承担甲方受到的损失外，还应承担自身损失的部分。

第八条 额外设备的装配

乙方要求额外装配本合同外的零配件和车辆设备时，必须在征得甲方的同意下进行，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被告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附件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且乙方交纳押金、甲方交付车辆起正式生效;

2. 本合同共两页，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附件(甲方身份证、车本、行驶证和各项车险保单的全部复印件;乙方身份证和驾驶证复印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 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规执行。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四**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

一、租赁车辆状况

1、乙方因使用需要向甲方承租型号\_\_\_\_\_\_\_\_\_\_\_\_\_\_\_车辆\_\_\_\_\_\_\_\_\_\_\_\_\_\_\_辆，颜色为\_\_\_\_\_\_\_\_\_\_\_\_\_\_\_色，车辆发动机号为\_\_\_\_\_\_\_\_\_\_\_\_\_\_\_，厂牌号为\_\_\_\_\_\_\_\_\_\_\_\_\_\_\_，车架号为\_\_\_\_\_\_\_\_\_\_\_\_\_\_\_。

2、该车辆车牌号为\_\_\_\_\_\_\_\_\_\_\_\_\_\_\_，行驶证号为\_\_\_\_\_\_\_\_\_\_\_\_\_\_\_。

3、甲方负责提供给乙方状况良好、设备齐全的车辆，并附车辆行驶证、道路运输证、税讫、检字，并承担相应责任。

二、租赁期限及租金的交纳

1、租赁期限为。租金：个月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押金：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即乙方接车时需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车辆租金和押金总计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

2、乙方接车时需向甲方提交约定驾驶员身份证、北京市户口本和驾驶证及其复印件。乙方提供甲方的资料应保证真实有效，否则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三、出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下述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出租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所租车辆，已收取的款项在计算所有损失后多退少补。

承租方利用所租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承租方将所租赁车辆转让、转租、出售、抵押、质押。

从事其它有损出租方车辆合法权益的活动。

未经出租方书面许可连续拖欠应付款超过3日。

在以上情况下给出租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承租方应作相应赔偿。

2、不承担租赁车辆于租赁期间引发的第三者责任。

3、其它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应有的权利。

4、出租方应在收到承租方租金及足额抵押金之后，将所租赁车辆交付承租方，收款日期以支票到帐或收到现金之日为准。

5、提供车辆应当适用，行驶证、养路费齐全有效。

四、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自主选择欲租车辆。

2、于租赁合同规定的租赁时段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3、对租赁车辆承租前已有的损伤不承担赔偿、维修义务。

4、按期如数交纳租金、抵押金。

5、自行承担租赁期内所租车辆的燃油费用。

6、遵守《汽车承租人须知》的义务。

7、租期内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章、违法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经济损失。

8、承租方必须承担由于承租方行为带来的其他经济损失。

9、协助出租方在租赁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理赔。

五、押金条款

1、承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签署之日根据出租方关于押金的规定一次性足额交付相应抵押金给出租方。

2、出租方应于租赁合同书期满或双方协议解除合同后，除依照本合同及附件的规定应扣除的费用外，将剩余押金归还承租方。

3、承租方不可自行将押金抵作租金。

六、保险条款

1、出租方已就租赁车辆提供相应保险，提供的车辆保险种类包括：盗抢，第三者责任，司乘，不计免赔，车损，风档玻璃，自燃。

2、承租方应在交通事故发生的24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出租方将在保险事故车辆到达其指定修理厂，承租方提供了有效的全部保险证明手续时，停止计算租赁费用。承租人在承租车辆期间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承租人应负担车辆灭失之日起至租赁期限截止时止车辆租金的40%及保险免赔部分。

3、由于承租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4、车辆发生保险事故，承租方应交付车辆加速折旧费及保险公司免赔额。加速折旧费相当于本次事故总维修费的20%，如承租方不能取得保险公司理赔必须的有关手续，则由承租方负担全部维修费用及加速折旧费，并承担保险事件不能赔付的责任。

七、担保条款

保证人就承租方履行本合同及附件的义务负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限从保证人签字之日算起至本合同有效期满后两年。

八、违约责任

除重大政策性变化或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的规定致使合同不能全部履行的，除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外，还应向另一方支付合同及附件未履行部分租赁金额总数20%的违约金。

承租方应按双方签定的还车时间及时交还租赁车辆，每逾期交还一日，除继续计收租金外，需另外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每提前交还一日，在交付日租金20%的违约金后退还该日租金。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本合同的变更和解除，必须经租赁双方签署书面协议方能有效。

十、合同的有效期

本合同有效期为贰年，本合同有效期内，担保人在担保期限内对承租方的每次租赁均负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担保责任。

十一、争议的解决

有关本合同之一切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成，由当地法院诉讼解决。

十二、合同及附件《汽车承租人须知》、《车辆交接单》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自租赁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

承租方：\_\_\_\_\_\_\_\_\_\_\_\_\_\_\_出租方：\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五**

承租方：

出租方：

甲、乙双主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承诺：

1、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证件：身份证、出租人或承租人指定的机动车驾驶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正式驾驶证，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2、甲方租用\_\_\_\_\_\_\_\_\_\_\_\_\_\_\_\_\_\_型、颜色为\_\_\_\_\_\_\_\_\_\_\_\_\_\_面包车辆，乙方随车配备驾驶员名，所租用车辆的所有权为乙方，甲方只有使用权。

3、甲方按月给付乙方租赁费用元人民币/月;不足一月，甲方按照人民币/天给乙方结算租赁费用。

4、承租期间甲方承担车辆油料及过路费用，其他衍生费用由乙方自行处理。

二、权利及义务

1、乙方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转租给其他人使用，更不能将车辆交给无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使用，凡发现上诉情况，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拒绝承担上述行为引发的一切连带问题。

2、乙方保证所出租车辆在甲方租借期内合法使用，并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用于以下用途：

违法、违规活动;

盈利性运输;

运输甲方要求以外的物品;

凡用所承租车辆用于上述内内容的使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身负，除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为了确保人车安全，汽车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十四小时，驾驶员有权拒绝超劳超时行车，否则发生事故和车损由乙方全部负责。

3、如发现乙方有期骗违约等不良行为，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

4、乙方应甲方的请求可向甲方提供抢修服务周转车辆，费用届时双方另议。

5、因甲方责任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经有关仲裁部门确认，属甲方责任的部分甲方负责赔偿。

6、乙方自行负担车辆在租用期发生车辆被盗、损坏和交通事故等问题与公安、交管部门、保险公司进行联系办理有关索赔手续。

7、在双方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纠纷和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失时，双方应本着友好、互谅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当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至诉讼。

三、未尽事宜，另行协商。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已生效。在车辆归还乙方，各项手续结算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甲方：乙方：

签字：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以下各条款达成协议并共同遵守。

一、租赁目标、租期

甲方同意为乙方提供\_\_\_\_\_\_辆\_\_\_\_\_\_\_\_\_车，车牌号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期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如本合同到期，双方同意续租，且除时间外的内容无变化时可自动顺延有效。甲方如需解除此合同须提前至少5天通知乙方，乙方如要提前停用该车辆须提前5天与甲方协商。

二、租金及付款

1、租金为每月人民币\_\_\_\_\_\_\_\_\_元整。

2、乙方在每月十号前支付上月的费用.

3、乙方须在\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甲方交付一个月的租金作为押金，在合同到期后甲方退还给乙方。

三、甲方职责

1、甲方应提供证件齐全的有效的车辆。

2、甲方提供的车辆应保证各项性能完善。

四、乙方职责

1、乙方在租车期间因交通违章、刑事案件等各种违法违纪罚款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在租车期内利用本车辆从事犯罪活动的，由乙方承担刑事责任，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与甲方无关。

2、乙方在租车期内，发生交通事故时，甲方有义务提供相关证件，由乙方负责处理整个事故案件，由此发生的法律责任及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在乙方处理整个事故后，除保险公司理赔部分外，剩余部分(包括评估费、拖车费、停车费、事故处理费、保险公司不认可赔偿的费用等)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乙方风险抵押金中扣除(不足的由乙方补足)，扣除后乙方再次充实满甲方收取的风险抵押金额。

3、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由乙方负担所有维修费用。

4、本协议期满，乙方须将性能完好的车辆、车辆证件及附属设备，交还甲方，发生遗失或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补证及赔偿费。

5、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不得带实习驾驶员，不得将车转让其它人驾驶，如发现乙方有不爱惜车辆情况甲方有权收回该车辆，同时押金不予以退还。如乙方需换驾驶员，必须经甲方同意后将新驾驭员的有效身份证件及驾驶证复印件交给甲方。

五、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当事人如违反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对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其他

1.合同自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文本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首先友好洽谈解决。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七**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日\_\_\_时将\_\_\_\_\_开至\_\_\_\_\_\_供乙方用于\_\_\_\_\_\_使用，\_\_\_\_\_年\_\_\_\_\_月\_\_\_日\_\_\_时将车开回公司。

司机、油料费用甲方承担。

3.乙方在使用\_\_\_\_\_期间，要保证\_\_\_\_\_一切设施无损，如有损坏照价赔偿，乙方应按照本协议规定的使用方式、出行地点使用\_\_\_\_\_，不得做其他用途，出车途中的道路费用由乙方承担。

4.本车出租费用\_\_\_\_\_\_\_\_\_\_元，乙方先预付定金\_\_\_\_\_\_\_\_\_\_元，其他款项须出车前\_\_\_\_\_\_小时交起，否则甲方不予以出车且不退还定金，乙方付定金后，甲方须保证乙方用车，如发生自然灾害，\_\_\_\_\_突发性故障等不可抗拒因素影响乙方\_\_\_\_\_使用，甲方退还全部租金，不负其它任何责任。

5.本合同由\_\_\_\_\_年\_\_\_\_\_月\_\_\_日\_\_\_时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八**

单位车出租方：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承租方：

签订时间：年月日

根据交通部、国家计划委员会等部门联合颁布的《汽车租赁业管理暂行规定》。

为明确出租方(甲方)与承租方(乙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租车期限

甲方将牌车辆，车牌号码从年月日时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年月日时止收回，租赁期共年个月天时，交付地点：

第二条：租金、定金标准及交付期限

1.每天(月)租金元，共计人民币元，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甲方付清。

2.乙方按车辆价格总额的%，即元，向甲方交保证定金，于接收车辆时付清。

3.乙方租车在三个月以上的，每月按签订合同规定日期向甲方预付下月租金。

逾期交付租金，应按超时天数，向甲方交纳租金的%的违约金。

4.乙方所租汽车，每天(按24小时计)行驶不得超过公里，超出部分由甲方每公里加收元;超出小时按半天计费，超出小时按全天计费。

第三条：甲方责任

1.向乙方提供的租赁车辆技术状况必须良好，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

2.负责办理保险公司为租赁车开办的险种。

3.负责车辆的二级维护和年检。

4.租赁车在租赁期间，发生事故、应协助乙方处理事故。

5.租赁期间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第四条乙方责任

1.租赁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法令，安全行车，因违法、违纪、违章所造成的民事法律责任，自行负责，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租赁期间负责对车辆例行保养和小修，如车辆在例行保养和小修时需更换零部件，应事前取得甲方的许可。

3.不得用租赁车辆从事营业性活动，不得将车辆转租、出售、典当、抵押、不得将车辆交与无证人员驾驶。

4.承担车辆租赁期的油料费、过桥费、过路费、小修费用和车辆被盗后保险公司付赔后的不足部分及其他费用。

5.租赁高档车时，应出具担保人合法有效的担保书。

6.发生交通事故，承担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裁定的责任，并承担保险公司付赔甲方后不足部分的损失和修理期间车辆的租金。

7.租赁车辆使用期间，发生交通事故，及时向当地公安交通、保险部门报案联系。

并在24小时内通知甲方协助解决。

8.如需续租车辆，须在本合同期满前向甲方办理续租手续，合同期满未办理手续，逾期三天(含三天)未交还车辆，除应交纳逾期期间的租金外，另交纳逾期租金%的违约金，逾期三天以上，未与甲方办理续租手续的，甲方将向有关部门申报，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应承担乙方受到的损失。

2.乙方未按规定履行责任，除承担甲方受到的损失外，还应承担自身损失的部分。

第六条纠纷解决方式

解决争议方式：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七条补充条款

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持正本一份。

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如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提前天通知对方。

3.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规执行。

4.本合同租赁期夺一年以上由甲方报送一份给运管部门备案。

5.本合同第一页由甲方留存，第二页四乙方留存，第三页交道路运政管理部门备查。

第八条附则

出租方：(章)承租方：(章)

地址：地址：

法定地表人：法定地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开户行：

帐号：帐号：

电话：电话：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十九**

甲方（出租方）：

乙方（租赁方）：

本合同签订地点

第一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同

意，甲方将 车辆出租给乙方使用。就车辆租赁有关事宜，签订如下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特制定本协议。

第二条：租金：

1.每年租金\_\_\_\_\_\_\_\_\_元（\_\_\_\_\_\_\_\_\_币）/辆，履约保证金\_\_\_\_\_\_\_\_\_元（\_\_\_\_\_\_\_\_\_币）/辆，共计人民币\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元（\_\_\_\_\_\_\_\_\_币），乙方于接收车辆时向甲方付清。

2.乙方以\_\_\_\_\_\_\_\_\_方式（转帐/现金）支付租金、履约保证金。

第三条租车期限

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时起交付给乙方使用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时止，租赁期共壹年，交付地点：\_\_\_\_\_\_\_\_\_

第四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拥有租赁车辆的所有权。

2.甲方对乙方的信用、信息有知情权。

3.甲方不承担由乙方使用租赁车辆引发的连带责任和本合同规定的所购车辆保险理赔范围之外的任何经济责任。

4.甲方在收到承租方租金之后，将所租赁车辆交付乙方，收款日期以支票到帐或收到现金之日为准。

5.甲方提供车辆应设备齐全，车辆状况良好，行驶证、养路费等各种证照及规费缴讫证齐全。

6.甲方协助乙方在租赁期内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处理。

7.甲方负责车辆的年检，年检费由甲方承担。

8.甲方负责办理出租车辆的保险，具体险种包括：

（1）车辆损失险

（2）车上人员责任险-乘客不计免赔

（3）第三者责任险（10万/辆）

（4）盗抢险

（5）车上人员责任险（驾驶员）（5万/辆）

（6）车上人员责任险（乘客）（5万/座）

（7）玻璃单独破碎险

（8）车辆损失不计免赔险

（9）第三者责任险不计免赔险

（10）车上人员责任险-驾驶员不计免赔

9.甲方租赁期间有权对乙方车辆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10.乙方拒绝接受租赁车辆在租赁期内发生交通违章的处罚时，甲方有权将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作为责任人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自主选择欲租车辆。

2.乙方在租赁合同有效期内拥有所租赁车辆的使用权。

3.乙方在租赁车辆交付时对租赁车辆使用状况进行检测，接受车辆即视为车辆状况良好。

4.乙方应按期如数交纳租金和履约保证金。

5.乙方自行承担租赁期内所租车辆的使用费（车辆油款、维修保养费、停车费、包缴费、检测费、通行费等）。

6.乙方应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未经甲方允许，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不得改变所租车辆的车身颜色、形状。

7.乙方应对租赁车辆进行日常维护，保持车辆可供运行的良好状态。

8.租期内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并承担由于违法、违章肇事等行为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9.乙方应承担在租期内由于过错给甲方造成的各种经济损失。

10.在合同期满前1个月内，乙方如需继续租赁，可向甲方书面提出续租事宜，如未提出，到期后甲方有权收回车辆的使用权。

11.租赁期满，乙方应按时返还租赁车辆及有效证件。

12.乙方在租赁期内，不得买卖、抵押、质押、转租、转借租赁车辆。

13.租赁车辆的修理如无特别的理由，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修理厂进行修理，否则，乙方按所拆零件价的\_\_\_\_\_\_\_\_\_倍承担赔偿责任，同时须归还所拆原零部件，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

第六条风险责任

甲方将车辆交付乙方之日，风险责任转至乙方，承租期间承租车辆若发生车辆被盗、报废或其它形式的灭失，均由乙方按双方确认账面价值向甲方支付赔偿款，如可向保险公司理赔时，由乙方支付保险公司赔付后的不足部分。

第七条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任一义务，均构成违约，应按合同总价的 %承担违约责任。若双方均有过错的，按双方各自过错大小承担违约责任。

2.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应在\_\_\_\_\_\_\_\_\_日内对此确认或提出书面异议或补充说明。如果在\_\_\_\_\_\_\_\_\_日内不予书面答复，则视为其接受书面通知所述内容。在此情形下，双方应对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八条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解除，合同期满后本合同自动终止。

2.乙方在租赁到期后，如需继续使用车辆，必须到甲方重新填写《汽车租赁登记表》并缴纳租金，否则视为非法占用出租方车辆。非法占用期间由乙方按实际使用天数双倍支付本合同租赁费。

第九条争议的解决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诉讼所产生的差旅费、律师费、诉讼费等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第十条补充与附件

1、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本合同于补充合同条款规定不一致，以补充合同条款为准。

2、《汽车租赁登记表》、《车辆交接清单》、《驾驶员登记表》、《账面值附表》是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可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

盖章：\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住址：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_\_\_\_\_\_\_\_\_

盖章：\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二十**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主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请求并承诺：

1、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证件：身份证、全家户口本（个人承租者）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码证、承租人或承租人指定的机动车驾驶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正式驾驶证

2、租用甲方\_\_\_\_\_\_\_\_\_\_\_\_\_\_\_\_\_\_型、颜色为\_\_\_\_\_\_\_\_\_\_\_\_\_\_小轿车（面包）车 辆，所租用车辆的所有权为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3、向甲方提交保证金\_\_\_\_\_\_\_\_\_元，租金于\_\_\_\_\_\_\_月\_\_\_\_\_日\_\_\_\_\_结清。

4、租车时间为\_\_\_\_\_\_\_\_天，自\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至\_\_\_\_\_\_ 年\_\_\_\_\_\_\_\_月\_\_\_\_\_日\_\_\_\_\_\_时止。

5、承担车辆租用期间的油料及车辆使用中的其他费用。

1、保证在租用期满时，按时交还车辆。交还车辆时经甲方按车辆交接单上的内容逐一验收无误后，方可办理有关结算手续。

2、保证赔偿由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提交的保证金中扣除，其金额不足时，保证三日内补齐其金额。

3、乙方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转租给其他人使用，更不能将车辆交给无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使用，也不能在里程表上弄虚作假，凡发现弄虚作假者，甲方有权按每天租金的1—3倍收取罚金。

4、保证爱护车辆以及车内设施，坚持例行日常保养。长期租者应服从甲方的规定定期回公司进行保养。凡无故损坏车内的任何零件及设施并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其后果由乙方自负，甲方依据损坏程度外罚500—1000元处罚金。

5、乙方保证所承租车辆合法使用，并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用于以下用途：

（1）违法、违规活动；

（2）任何形式的竞赛和测试（验）；

（3）盈利性运输；

（4）运输易燃、易爆、易腐蚀等物品以及污秽物品；

（5）销售、抵押、其它任何侵犯租赁方所有的权的行为。

凡用所承租车辆用于上述内内容的使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身负。除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外，并处罚10000—50000元的违约金。

6、乙方负责支付甲方所派驾驶员的工资 元

为了确保人车安全，汽车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十四小时，驾驶员有权拒绝超劳超时行车，否则发生事故和车损由乙方全部负责。

二、甲方承诺：

1、同意乙方租车的请求。向乙方提供性能完好的车辆以及该车行驶必备的有关证件、备件、工具等（物品清单以双方签字的车辆交接单上内容为准）

2、租用车辆为每日24小时限驶\_\_\_\_\_\_\_\_\_\_公里，每超一公里加收\_\_\_\_\_\_\_\_元人民币，4小时以内按半个计算日计算，4小时以上按一个计算日计算。

3、如发现乙方有期骗违约等不良行为，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收回所租车辆，并处500—5000元罚金。

4、甲方应乙方的请求可向乙方提供抢修服务周转车辆，费用届时双方另议。

5、因甲方责任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经有关仲裁部门确认，属甲方责任的部分甲方负责赔偿。

6、协助乙方对车辆在租用期发生车辆被盗、损坏和交通事故等问题与公安、交管部门、保险公司进行联系办理有关索赔手续。

三、其他事项：

1、车辆交接单，为本合同的必要附件，作为甲、乙方双方验收、审定交接车辆时的唯一凭据，该车辆交接单，经甲、乙双方签字后即生效。与合同等效。

2、提 前退租及续租：一天以上租车者，如乙方提前退租，乙方应提前4小时通知甲方，甲方接车后按一定的比例退还乙方的租金。如不办理续租手续而私自延期使用，甲 方将视为乙具有欺诈倾向并在12小时后报警，报警后所发生的一切后果应由乙方自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除交纳延期使用车辆的租金外，还应交纳延 期使用租金的一倍金额的违约金。

3、租用期间车辆发生故障，乙方保证及时通知甲方处理。如属乙方驾驶不当，其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私自处理，给甲方成的各种损失由乙方负担。

4、乙方在租用车辆时应自觉遵守我国的交通法规，必须安全行驶，安全停放，妥善保管，报从交警的指挥。

5、租用期间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和意外事故，乙方应立即按正常程序处置，报警的同时通知甲方。积极配合交警部门、保险公司处理事故和保险理赔等事项。在处理交通事 故中所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支付。事故处理完毕，甲方依据交警、保险公司出具的理赔处理结果以及损失的大小、停运的时间确定乙方的赔偿金额（除保险公 司理赔的部分）除此之外，乙方还应承担总修理费用的10%做为车辆损失折旧费。

6、在租用期间车辆发生盗失、损坏，乙方保证立即通知甲方，并积极和公安部门、保险公司立案侦察，处理有关理赔。在此期间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结案后甲方依据有关部门的处理结果和甲方在此期间的损失大小确定乙方的赔偿金额。

7、长期租车者，必须在每月的25号—30号将车辆驶回甲方住所以便安排车辆的保养与维修。如遇车辆的审验年检时，乙方必须无条件交还所租车辆，甲方为其减去相应的租金。

8、长期租车者，应与甲方保持经常联系，如通讯地址、联系电话、住所、注册名称、传真发生变化时，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9、在双方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纠纷和不可抗力原因造成损失时，双方应本着友好、互谅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当地仲裁部门申请仲裁至诉讼。

四、担保人：

乙方为确保上述事宜的可靠性，向甲方提供同等责任担保人（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担保形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因此，甲方对乙方的任何违约责任均可以直接向担保人联系。

五、未尽事宜，另行协商。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已生效。在车辆归还甲方，各项手续结算完毕（包括各类事故、故障、纠纷处理完毕）后本合同终止。

甲方(签章)：\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二十一**

出租方：

承租方：

甲、乙双主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请求并承诺：

1、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证件：身份证、全家户口本、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码证、承租人或承租人指定的机动车驾驶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正式驾驶证

2、租用甲方\_\_\_\_\_\_\_\_\_\_\_\_\_\_\_\_\_\_型、颜色为\_\_\_\_\_\_\_\_\_\_\_\_\_\_小轿车车辆，所租用车辆的所有权为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3、向甲方提交保证金\_\_\_\_\_\_\_\_\_元，租金于\_\_\_\_月\_\_\_\_日\_\_\_\_\_结清。

4、租车时间为\_\_\_\_\_\_\_\_天，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时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时止。

5、承担车辆租用期间的油料及车辆使用中的其他费用。

6、保证在租用期满时，按时交还车辆。交还车辆时经甲方按车辆交接单上的内容逐一验收无误后，方可办理有关结算手续。

7、保证赔偿由乙方责任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有权从乙方提交的保证金中扣除，其金额不足时，保证三日内补齐其金额。

8、乙方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转租给其他人使用，更不能将车辆交给无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使用，也不能在里程表上弄虚作假，凡发现弄虚作假者，甲方有权按每天租金的1—3倍收取罚金。

9、保证爱护车辆以及车内设施，坚持例行日常保养。长期租者应服从甲方的规定定期回公司进行保养。凡无故损坏车内的任何零件及设施并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其后果由乙方自负，甲方依据损坏程度外罚500—1000元处罚金。

10、乙方保证所承租车辆合法使用，并保证不将所租用的车辆用于以下用途：

违法、违规活动;

任何形式的竞赛和测试;

盈利性运输;

运输易燃、易爆、易腐蚀等物品以及污秽物品;

销售、抵押、其它任何侵犯租赁方所有的权的行为。

凡用所承租车辆用于上述内内容的使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身负。除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外，并处罚10000—50000元的违约金。

11、乙方负责支付甲方所派驾驶员的工资元

为了确保人车安全，汽车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十四小时，驾驶员有权拒绝超劳超时行车，否则发生事故和车损由乙方全部负责。

二、甲方承诺：

1、同意乙方租车的请求。向乙方提供性能完好的车辆以及该车行驶必备的有关证件、备件、工具等。

2、租用车辆为每日24小时限驶\_\_\_\_\_\_\_\_\_\_公里，每超一公里加收\_\_\_\_\_\_\_\_元人民币，4小时以内按半个计算日计算，4小时以上按一个计算日计算。

3、如发现乙方有期骗违约等不良行为，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收回所租车辆，并处500—5000元罚金。

4、甲方应乙方的请求可向乙方提供抢修服务周转车辆，费用届时双方另议。

5、因甲方责任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经有关仲裁部门确认，属甲方责任的部分甲方负责赔偿。

6、协助乙方对车辆在租用期发生车辆被盗、损坏和交通事故等问题与公安、交管部门、保险公司进行联系办理有关索赔手续。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重卡车辆出租合同篇二十二**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性别:\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

从业资格证号:\_\_\_\_\_\_\_\_\_\_\_\_\_\_\_\_\_\_?驾驶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

初次领证日期:\_\_\_\_\_\_\_\_\_\_\_\_联系电话:1、\_\_\_\_\_\_\_2、\_\_\_\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编码\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及国家、省、市、县有关客运出租汽车管理规定和政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承包客运出租汽车营运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承包经营方式

甲方提供一辆具备经营资格、营运证照齐全、设备完好的客运出租车给乙方承包。?乙方承包甲方\_\_\_\_\_从事客运出租汽车营运活动，

接受甲方管理，安全行驶，文明服务。

第二条?承包经营\_\_\_\_\_

车型\_\_\_\_\_\_\_\_\_\_?车号\_\_\_\_\_\_\_\_\_\_\_\_\_颜色\_\_\_\_\_车架号\_\_\_\_\_\_\_\_\_\_\_\_

发动机号\_\_\_\_\_\_\_\_\_\_\_\_\_行驶证号?\_\_\_\_\_登记日期\_\_\_\_\_\_\_\_年\_\_月\_\_日。

第三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_\_\_年\_\_月;自\_\_\_\_\_年\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四条?\_\_\_\_\_项目和标准

（一）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收取安全（服务）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0.00元,?大写人民币肆万元整。合同终止,乙方未违反合同约定,甲方将本金和合同终止。

(二)甲方向乙方按月收取承包费，承包费项目包括:税（费）、\_\_\_\_\_折旧、甲方管理和投资收益等。20\_\_\_\_\_\_\_\_\_年度月承包费标准暂定为4500元，以后年度月承包费标准按实际营运收入状况经与员工协商后予以调整。

（三）乙方应在每月1至7日内向甲方一次\_\_\_\_\_清月承包费。

第五条?\_\_\_\_\_的油料和维修

本合同有效期内，\_\_\_\_\_燃油、润滑油和\_\_\_\_\_维修保养费由乙方承担。\_\_\_\_\_维修、保养按下列第\_\_\_\_\_\_\_\_种方式处理;

1、甲方修理厂维修和保养；

2、取得合法资格的社会修理厂维修和保养。

第六条?\_\_\_\_\_\_\_\_\_\_

甲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部门的要求，办理\_\_\_\_\_的投保手续，包括\_\_\_\_\_损失险、第三者责任险、车上责任险。

第七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拥有客运出租汽车经营权和\_\_\_\_\_产权。

（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国家、省、市、县有关政策和行业管理规定，制定人员、\_\_\_\_\_、服务质量等管理制度，组织并督促乙方认真执行。

（三）及时办理相关营运手续、\_\_\_\_\_和营运证的年审，提供营运所需的车费发票。

（四）组织乙方积极参加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对乙方有见义勇为、拾金不昧、助人为乐等突出事迹的，按照事迹大小予以表彰或奖励。

（五）负责行车、消防、治安等应急事件的处理，在乙方发生交通事故后及时办理出险、索赔及善后处理事宜。

（六）乙方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_\_\_\_\_赔付不足的部分，由乙方补偿；乙方造成甲方\_\_\_\_\_和其它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七）督促乙方爱护\_\_\_\_\_，并根据\_\_\_\_\_使用状况督促乙方进行维修保养。

（八）遇抢险救灾、突发事件等情况时，有权调度乙方承包的\_\_\_\_\_，并按国家规定给予相应的补偿。

（九）受理乘客的投诉，对有责任的乙方给予相应的.处理。

第八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从事客运出租车营运，并享有交纳承包费后的收益权。

（二）遵守行业管理规定和甲方的管理制度，做到车容整洁，证照齐全，标识清晰，规范文明服务，设备完好，行车安全，按时交费。

（三）拒付甲方收取本合同约定以外或甲方未能出具财务签章收据的费用，并有权向有关管理部门投诉。

（四）要求甲方提供营运所需的车费发票。

（五）发生交通事故后，及时通知、协助甲方做好出险、索赔及善后处理事宜

（六）爱护、妥善保管甲方的营运\_\_\_\_\_，不得将营运\_\_\_\_\_交给他人或无从业资格的人员营运，执行甲方提出的\_\_\_\_\_保养和更新计划。

（七）配合甲方完成行业管理部门开展的质量信誉考核和乘客满意测评活动。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